## 市质监局做客政务服务热线,实施标准引领工程

# 菏泽发力促进质量迈向中高端



本报记者 赵念东

14日上午, 菏泽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李军与有关科室负责人做客政务服务热线, 现场接听群众来电, 并就大家关注的标准工程, 质量提升工程, 品牌培育工程等方面问题与市民进行交流。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了解到, 在今年的工作重点中, 大力实施标准引

领工程,促进质量迈向中高端。 目前,已有2个项目入选国家级 标准化示范区建设项目,19项 标准化项目被纳入"山东标准" 建设计划。

#### 实施标准引领工程 促进质量迈向中高端

据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李军介绍,为大力培树、厚植和弘扬质量文化,推动全社会树立"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的价值理念,去年投入建设的菏泽市质量文化教育基地建设顺利竣工,并于今年5月10日第二

个"中国品牌日"活动期间正式 对外开放。总投资1300余万元, 建设展厅面积586平方米,展厅 采用声电光影等现代科学技术,集中展示党和国家质量方 针政策、集中展示菏泽市质量 发展之路和质量工作取得的成效,普及质量知识,加强质量安 全教育。

"今年,我们还将大力实施标准引领工程,促进质量迈向中高端。"李军说,支持菏泽加快发展芦笋、牡丹、医药、电商等产业,指导健全农产品、医药、电商、化工质量标准体系,帮助创建国家级标准化示范

区,助推质量迈向中高端。

### 实施品牌培育工程 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李军说,今年还将大力实施质量提升工程,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根据企业发展需要拟定质量提升清单,对照清单开展一对一服务,为企业量身定做质量提升方案,全面提升企业产品质量水平。今年以来,国抽、省抽、市抽的产品合格率持续上升,连续三年均保持了全省领先水平,市纤检所连续2年被原质检总局授予"全国纤维

质量监督工作先进单位",特别 是在今年全省质量考核中,菏 泽跃升为B级。

大力实施品牌培育工程,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截至目前,菏泽市共拥有中国名牌产品1个,国家地理标品63个,山东5个,山东名牌产品63个;2家企业荣获省长质量奖,2家企业荣获省长质量奖,2家企业荣获省长质量类提名奖;7个县区成功创建8个山东省优质产品生产基地,5家单位被列为山东省中小学质量教育社会实践基地,12家企业和8名个人荣获菏泽市市长质量奖。

# 牡丹路热力主管网敷设已近三成

已敷设长度约两公里,10月底将全线贯通



本报菏泽8月14日讯(记者 崔如坤) 13日,齐鲁晚报· 齐鲁壹点记者从菏泽市城管局 获悉,按照计划,10月底,牡丹 路(北外环至五屯路)热力主管 网将全线贯通,贯通之后牡丹 路主管网将连接长城路、黄河 路,八一路、长江路四条东西向 主管网。

据了解,牡丹路主管网全长7.7公里。2016年,牡丹路(北外环至大学路)热力管网已先行敷设完成。今年敷设的是牡丹路(大学路至五屯路)主管网,全长6公里。今年6月,牡丹

路(大学路至五屯路)热力主管 网正式施工,截至目前,牡丹路 (八一路至康庄路)、牡丹路(长江路至中山路)、黄河路过路、长江路过路、中华路过路等路段的主管网已敷设完成,敷设长度约2公里。

牡丹路位于菏泽老城区, 附近老旧小区较多,施工情况复杂,部分小区始终未能实现供暖。据悉,待牡丹路热力主管网施工完成后,将解决环卫小区、金色家园、香格里拉、城上城、明馨园、韵泽园、建材市场等沿途10个小区的至少3452户 供暖问题。

目前,菏泽城区东西向热力主管网有四条,由北至南分别为长城路主管网(完工)、黄河路主管网(在建,今年通水运河路主管网(在建,分年通主热源)、八一路主管网(在建,计划今年接通主热源并投入使用)、长五管网(完工)。牡丹路热五生管网(通,将连接四条东进四条至侧(完工)。牡丹路东西时线至面、由平面交上,通来至一个大型。

### 菏泽市安监局梳理"一次办好"事项

### 公共服务等事项"一拆到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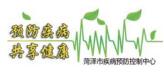
本报菏泽8月14日讯(记者 周干清) 为进一步增强化"放管服"改革,切实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市安强监局开展"一次办好"事项梳理,将政务服务事项拆分成"颗粒化"最小运行单元。

除此之外,开展"一窗受 理、集成服务"。对市级行政

许可项目,全部实行"一窗受 理",不断优化市政府营商环 境,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市安 监局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一 窗受理"业务培训活动,全面 学习身份证识别系统、扫描 上传系统以及受理、审核、审 批等各环节要求,做到熟练 掌握"一窗受理"业务要求, 独立开展"一窗受理"工作, 最终实现行政许可办理一口 入、一口出,在政务服务平台 实现申报材料、审批决定电 子化运行,有效减轻企业和 审批窗口的负担。目前,通过 山东省政务服务事项动态管 理系统,公示6项行政审批事 项的基本要求、办理条件、申 请材料、法定依据、办事流 程、审批流程、平台流程、救 济途径等信息,确保审批权 力在阳光下运行。

### 市疾控中心专家提醒:

# 病毒性肝炎要注意规范治疗



虚假广告。

刘景顺提醒所有病毒性 肝炎患者应遵从医嘱,进行 规范化治疗;同时应避免酗 酒、吸烟、不合理用药等加重 肝脏损害的行为。甲肝和戊 肝绝大多数是急性病毒性肝 炎,经及时规范治疗,多数患 者半年内可完全康复,只有 少数重症患者有肝衰竭危 险。乙肝容易转为慢性,目前 尚无有效药物可完全清除乙 肝病毒,但经规范的抗病毒 治疗,可最大限度抑制病毒 复制,延缓和减轻肝脏损害, 阻止肝硬化、肝癌及其并发 症的发生,改善生活质量和 延长生命。乙肝患者应树立 信心、保持耐心,遵从医嘱、 积极配合治疗,并坚持定期 检查,以确保治疗效果。相 反,任意选药、随意换药、自行停药,以及不按时复诊检查,均可能会引起病毒耐药、病情反弹或复发。在诊断和治疗过程中切勿轻信过度宣传和虚假广告,以免造成病情延误和经济损失。丙肝也容易转为慢性,经过规范全疗程的抗病毒治疗,绝大多数患者可治愈。

刘景顺告诉记者,目前我 国病毒性肝炎防控形势严峻, 长期积累的慢性病毒性肝炎 患者基数较大,急性病毒性肝炎 炎时有发生,传播风险依然存 在。所以,防治病毒性肝炎是 全社会的共同责任,需要部门 密切协作和社会公众的理解、

参与及支持。病毒性肝炎感染 者在享有权利的同时,也应该 承担对他人和社会的义务,遵 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 治法》,依法接受疾病预防控 制机构、医疗机构有关传染病 预防、控制措施;在治愈前或 者在排除传染病嫌疑前,不得 从事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 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禁止从事 的易使该传染病扩散的工作。 根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实施细则》规定,公共场所经 营者应当组织从业人员每年 进行健康检查,从业人员在取 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后方可